

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函

地址：239002新北市鶯歌區中正三路154號

承辦人：張瓊云

電話：(02)26775040 分機813

傳真：(02)26700973

電子信箱：yk813@ykvs.ntpc.edu.tw

受文者：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1日

發文字號：新北鶯高職教字第11188516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1112000505_111D2000074-01.pdf)

主旨：檢送本校辦理教育部110學年度第2學期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之教師研習實施計畫(如附件)，惠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並核予出席教師公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申辦教育部110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110-4工藝創新、數位攜手計畫辦理。
- 二、藉由辦理社區學校教師體驗職業類科設計群特色課程，強化本社區學校聯繫和互助關係、培養社區學校國、高中職教師藝術與設計相關領域之鑑賞能力使其具備相關知能與經驗，輔導學生選擇職業試探及發展方向，特規畫辦理本計畫。
- 三、旨揭計畫預計辦理下列研習：
 - (一)研習主題：革物布帆資源再生計畫—二層皮再生(Second Skin Redesign)計畫之應用-手機袋設計。

(二)研習時間：111年3月29日。

(三)課程代碼：3371954。

四、有意願參加研習教師，即日起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惠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並核予出席教師公假登記。

正本：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辭修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辭修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新北市立鳳鳴國民中學、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新北市立福營國民中學、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新北市立光復高級中學、新北市立育林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桃子腳國民中小學、新北市立柑園國民中學、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新北市立安溪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新莊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新泰國民中學、新北市立土城國民中學、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新北市立義學國民中學、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新北市立大觀國民中學、新北市立三多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泰山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林口國民中學、新北市立崇林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新北市立青山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